

涇河新城城镇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居民及外来务工人员承租公租房资格年检及退返租金申请表

申请人		性别		身份证号		楼栋房号	
出生年月日		年龄		婚姻状况	☐ 未婚 ☐ 已婚 ☐ 离异 ☐ 丧偶		
共同申请人		身份证号				与申请人关系	
共同申请人		身份证号				与申请人关系	
共同申请人		身份证号				与申请人关系	
联系电话				共同申请人联系电话			
户籍地址							
工作单位							
单位地址							
申请人月平均工资		共同申请人月平均工资		家庭人口数		家庭月均收入	
申请家庭状况变更	☐ 婚姻变更：（ ☐ 未婚 ☐ 已婚 ☐ 离异 ☐ 丧偶_____） ☐ 人口变更：（ ☐ 新增 ☐ 迁入 ☐ 迁出 ☐ 注销_____） ☐ 工作变更：（ ☐ 新入职 ☐ 离职_____） ☐ 收入变更：_____ ☐ 房产变更：_____ ☐ 车产变更：_____ ☐ 股份变更：_____						
附件资料	1. 公租房资格年检及退返租金申请表					原件 2 份	
	2. 申请人及共同申请人身份证、户口本复印件					2 份	
	3. 夫妻双方工作单位开具月均收入证明和对应工资入账银行流水单（2023 年 1 月-12 月）					2 份，原件 1 份复印件 1 份	
	4. 城镇居民养老保险证明或个税完税证明（外地户籍需提供）（2023 年 1 月-12 月）					2 份，原件 1 份复印件 1 份	
	5. 夫妻双方房屋权属证明或无房证明（涇河新城不动产登记中心）					2 份，原件 1 份复印件 1 份	
	6. 夫妻双方车辆行驶证、产权证及购车发票复印件					2 份	
	7. 婚姻状况变更或其他信息变更需提供的证明					2 份	
	8. 2023 年度公租房房租缴费票据					2 份	

申请家庭承诺及授权委托书

一、主申请人及家庭成员承诺所填报信息及所提交的资料全部属实，如有不实之处，自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自愿接受记入个人征信系统并向社会公布所产生的后果。

二、主申请人及家庭成员的人口、住房、资产、收入等条件发生变化时，自愿如实向住房保障管理中心申报，并承担由于上报不及时或不真实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三、申请人承诺非西咸新区范围内被拆迁群众。

四、主申请人及家庭成员承诺将积极配合资格审核各部门的核查，并同意授权资格审核部门向不动产登记、房管、公安、民政、社保中心等部门调查核实主申请人及家庭成员的相关情况。

五、主申请人及家庭成员同意将所填报的人口、住房等情况进行公示。

主申请人签字、手印：

共同申请人签字、手印：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审 核 意 见

注意事项：1. 主申请人的户籍（工作单位）所在镇（街道）政府出具审核意见，并对主申请人及其家庭成员进行调查并做详细记录；2. 主申请人及共同申请人姓名、家庭人口数、户籍所在地、车产、房产、资产及是否涉及拆迁等情况在镇（街道）政府公示3个工作日；3. 镇（街道）政府对出具的审核意见负责，公示无异议后签署审核意见并加盖公章后上报泾河新城保障房管理中心组织联审。

初审意见（画“√”）

- | | | |
|-------------------|-------------------------------|--------------------------------|
| 1. 所需资料是否齐全？ | ☐ 是 | ☐ 否 |
| 2. 提供资料是否真实有效？ | ☐ 是 | ☐ 否 |
| 3. 复印件与原件是否一致？ | ☐ 是 | ☐ 否 |
| 4. 申报情况与调查情况是否一致？ | ☐ 是 | ☐ 否 |
| 5. 公示是否有异议？ | ☐ 是 | ☐ 否 |
| 6. 公示的异议是否属实？ | ☐ 是 | ☐ 否 |
| 7. 审核意见： | ☐ 审核通过 | ☐ 审核未通过 |

镇（街道）人民政府（盖章）：

年 月 日